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骨干员工长效激励约束方案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0090 证券简称：天健集团 公告编号：2020-5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骨干员工长效激励约束方案的议案》，董事会同意《骨干员工长效激励约束方案》，该方案经2020年5月13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4日、5月14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要求，现对公司骨干员工长效激励约束方案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近日，公司召开骨干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会议同意设立骨干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选举王文娟、张勇、黄剑虹为本期骨干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其中，黄剑虹为管理委员会主任，任期为公司本期骨干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同时授权骨干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办理骨干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

上述人员均为公司员工，未在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单位任职，均不是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与前述主体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尚未购买公司股票。公司将按照骨干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安排推进后续工作，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3日